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3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1000725），发证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目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